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4 年選民登記

目的

為呼籲合資格但未登記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已登記選民適時向選舉事務處更新登記資料，選舉事務處已於三月上旬展開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本文件向委員簡介選舉事務處現正進行的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及相關宣傳工作。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時間表

2. 根據相關選舉法例規定，合符資格但未登記成為選民的人士，如欲登記為選民，須在 2014 年 5 月 16 日或之前提交新登記申請，其登記資料才可被納入 2014 年 7 月底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已經登記的選民，如果其登記資料例如住址有改變，則須在 6 月 29 日或之前向選舉事務處更新有關資料。

3.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已於本月展開，呼籲未登記而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宣傳工作會維持至 5 月 16 日，即本選民登記周期新登記申請法定限期。另外，提醒選民向選舉事務處更新登記資料的宣傳工作則會一直進行至 6 月 29 日，亦即本周期選民向選舉事務處申請更改登記資料的法定限期。整項宣傳工作為期接近 4 個月。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重點

4.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重點包括—

- (a) 鼓勵合資格而並未登記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特別是合資格登記的年青人；

- (b) 提醒選民如住址有變更，要盡公民責任主動向選舉事務處更新住址；
- (c) 鼓勵選民或欲登記成為選民的人士支持環保，向選舉事務處提供或更新電郵地址，以便收取選舉資訊；及
- (d) 提醒選民如收到選舉事務處的查訊信件，必須在信件所載的限期前回覆選舉事務處及提供所需資料更新或確認登記住址，以免失去選民登記資格。

2014 年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工作

5. 選舉事務處會採用多元化的宣傳方式及透過不同的媒介向市民傳遞上述訊息。在整個選民登記宣傳運動期間，我們會持續透過不同的宣傳方式及途徑作出廣泛宣傳，以吸引公眾留意有關訊息。本年度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措施詳列如下—

- (a) 在電視台、電台及網上平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呼籲合資格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民更改住址後須通知選舉事務處和提供或更新電郵地址；
- (b) 在報章和公眾經常瀏覽的網站刊登廣告，及在流動裝置的應用程式刊登電子廣告，呼籲合資格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民適時更新登記資料；
- (c) 在入境事務處轄下的人事登記辦事處設立選民登記櫃枱，呼籲及協助申請或領取成人身份證的年青人及其他合資格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
- (d) 於大學、大專院校及中學張貼宣傳海報，呼籲年滿18歲的學生登記成為選民；

- (e) 向遷入新落成私人屋苑及公共屋邨的住戶發出呼籲信，提醒他們向選舉事務處更新地址或登記成為選民；及
- (f) 在各區巴士站的燈箱張掛宣傳海報及於各區民政事務處、公共屋邨辦事處、政府部門和社會服務機構張貼宣傳海報及分發選民登記申請表格。

6. 為呼籲年青人踴躍登記為選民，除透過傳統的宣傳渠道，選舉事務處會繼續透過各種媒體接觸年青人，發放有關選民登記的訊息，並會物色其他適合渠道，進行針對性的宣傳工作。選舉事務處曾於去年底於公務員事務局舉辦的大型招聘考試場地設立選民登記櫃枱，呼籲及協助應考者（主要為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選舉事務處正與其他政府部門聯絡，以物色有年青人參與或出席的大型活動，於有關場地設立選民登記櫃枱向青年人派發選民登記表格和提供登記服務，並呼籲及協助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另外，選舉事務處將會聯絡大專院校，以期在院校舉辦大型活動（例如開放日）期間可以到訪院校，呼籲合資格的學生登記成為選民。選舉事務處亦會繼續透過中學探訪計劃，希望向高中學生講解香港選民登記和選舉的制度以及呼籲他們年滿 18 歲即登記成為選民。鑑於鼓勵年青人登記做選民將會繼續是選民登記活動的其中一個重點，選舉事務處於未來登記周期會持續加強針對年輕群組作出宣傳，呼籲更多年青人登記為選民。

7. 總括而言，藉著上述宣傳措施，我們希望增加未登記的合資格人士尤其年青人對選民登記安排的認知，並進一步強化選民對適時更新登記資料（尤其是住址）的意識。有關宣傳工作可望提升登記率及選民登記冊資料的準確性。

宣傳開支

8. 選舉事務處已在 2014 年選民登記周期預留 577 萬元，以應付推行上述宣傳措施的開支，有關開支比較上個周期同屬非選舉年的 504 萬元支出增加約 14%。

進一步工作

9. 選舉事務處將繼續加強宣傳鼓勵公眾登記成為選民，和適時更新登記資料。當局會定期檢討宣傳工作，因應工作成效及公眾反應作適度調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選舉事務處

2014年3月